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公開徵求工程學院院長候選人延長公告啟事

- 一、本校公開徵求新任工程學院院長，任期三年、得連任一次，歡迎連署推薦。
- 二、本校工程學院現況
 - (一)組織架構：

現有七系，包括：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（含碩士班、碩士在職專班）、機械設計工程系（含精密機械工程科、碩士班）、動力機械工程系（含機械與機電工程博士班、碩士班、碩士在職專班）、自動化工程系（含碩士班）、材料科學與工程系（含材料科學與綠色能源工程碩士班、碩士在職專班）、車輛工程系（含碩士班）、飛機工程系（含航空電子組、機械組、航空維修學士學位學程、航空與電子科技碩士班）。
 - (二)師資及學生人數：

現有師資共一百二十五位，其中教授五十六位、副教授四十四位、助理教授二十二位、講師三位；學生人數約四千二百位。
 - (三)發展特色：

工程學院以培育高科技智慧製造與精密機械工程、機電系統與整合工程、材料與綠色能源工程，以及飛機航空工程與維修、航空電子、無人機技術與先進車輛技術等高科技人才為主要宗旨，並配合學校教育目標，逐步朝產學研究型科技大學發展。善用全院教師優良教學與研究之成果，結合國內各產業科技發展之特色，推展產學合作及促進產業升級，為本學院長期發展之主軸。各系所之詳細介紹請進入工程學院網址：<http://engcollege.nfu.edu.tw/>
- 三、本校工程學院院長候選人須具備資格：
 - (一)教育部審查合格之教授或相當教授資格者。
 - (二)卓越的學術成就與聲望且學術專長與本院相符者。
 - (三)崇高的教育理念、學術行政能力及經驗，且品德高尚者。
- 四、工程學院院長候選人之推薦方式如下：
 - (一)本校專任教師十人以上連署推薦。
 - (二)校外(含國外)大學院校、學術研究機構之專任助理教授(含助理研究員)資格以上教師十人以上連署推薦。
- 五、凡有意推薦者，請於網站上自行印取相關表格。推薦時所填候選人資料，請候選人提供相關之證明文件或可供查證之資料。所附證明文件如為影本，應由候選人本人簽名證明與正本文件相符。若有偽造願被撤銷資格，並負法律責任。推薦人請指定一人為聯絡人，以便本校聯繫相關事宜。

請將推薦表及相關資料於 **108年05月17日前**（以郵戳或本校文書組收文戳章為憑）寄送：632 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 64 號 人事室主任 收(封面註明工程學院院長候選人資料)
- 六、有關遴選相關事宜如有不明之處，請逕洽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「工程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」
許麗鴻小姐。
電話：(05)631-5301
傳真：(05)631-5304
電子郵件：estella@nfu.edu.tw
- 七、表格下載：<http://engcollege.nfu.edu.tw/>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工程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 啟